

公告日期: 2016年12月20日

「106年赴巴拿馬研習西班牙語文獎學金」 薦送名單與注意事項 公告

- 一、經本系系導師會議審查,決議薦送名單共3名,如下:
 - 碩一 王 婷 Celia
 - 碩二 黃鈺軒 Lilia
 - 大四 張志圓 Alina
- 二、 上述通過推薦之3名正取同學須將西文版之<u>讀書計劃、自傳與巴</u> 拿馬簡介送所屬導師審閱。
- 三、所有申請者請至系辦領回原先繳交之申請資料。上述 3 名通過推薦同學請務必於 2016 年 12 月 26 日(週一)16:00 以前將所有申請資料一式 4 份送達系辦公室。

★注意事項:

- 1. 此案於巴國修讀之學分皆屬語言中心課程,依「輔仁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規則」規定,學生於巴國語 言中心課程修讀之學分無法抵免本校課程,成績將不被本校採認。
- 2. 受薦者須為具備本校學籍學生(意即有註冊並且有選課),為符合在學學籍規定,獲獎學生須於巴國進 修期間,自行選讀至少一門該校學士班或碩士班課程。